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建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泰建设”）于前期收到了珠海华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华宸”）公开招标的三溪华发智造港1号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建泰建设为三溪华发智造港1号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施工中标单位，中标金额约53,011.83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依据上述中标结果，建泰建设与珠海华宸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泰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华宸为珠海华发城市运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城运”）全资子公司，珠海城运与公司属于受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且本公司董事李光宁先生兼任华发集团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目属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珠海华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4,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4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米向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86418443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珠海市拱北联安路 15 号丽景花园 29 栋 1 楼 104 室

经营范围：建设项目投资，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珠海华宸的总资产为 7,389.31 万元、净资产为 6,090.79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为 514.55 万元，净利润为-52.0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珠海华宸的总资产为 6,716.18 万元、净资产为 5,324.72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 158.65 万元，净利润为-766.07 万元。

主要股东：珠海城运直接持有珠海华宸 100%股权。

关联关系：建泰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华宸为珠海城运全资子公司，珠海城运与公司属于受华发集团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且本公司董事李光宁先生兼任华发集团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珠海华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工程名称：三溪华发智造港1号项目

2、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三溪科创小镇 SX-17 地块内，占地面积 2.6 万 m^2 ，容积率 4.0，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10.4 万 m^2 ，总建筑面积约 12.6 万 m^2 ；建筑限高 8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房建筑及宿舍建筑，宿舍楼首层为配套食堂。

以上涉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3、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内容为三溪华发智造港1号项目，具体以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1号项目(SX-17地块)范围内有苗圃、苗圃架、水管等地下

管线；可能需要进行红线外腾挪场地的平整、场地硬化、拆除构筑物或者地下管线等工作，上述全部或部分工作需由承包人负责(具体以发包人书面指令为准)，承包人需高效配合。

4、合同价格：施工建安费暂定价530,118,321.60元，(含暂列金额人民币25,243,757.00元)。

5、合同工期：施工工期为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 15 个月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通过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的竣工验收。

6、违约责任：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交易严格履行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审原则，经过了评标定标等程序，定价公允合理。

本次因中标后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六、当年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 年年初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除本项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方(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64.09 亿元人民币。

七、备查文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